

桐乡市政务数据办

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0 年度，政务数据办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按照市政府办公室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具体要求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认真抓好全面落实信息公开工作、促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1.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情况

政务数据办在桐乡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动公开或更新政府信息 74 条，其中机构信息 16 条，政策文件 3 条，规划计划 2 条，报告统计 25 条，财政信息 2 条；人事信息 5 条，公告公示 5 条，工作动态 16 条。

2. 利用信息公开平台进行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

目前，政务数据办依托浙江政务服务网、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、微信公众号等平台，及时发布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工作动态信息、招标采购交易信息等。继续通过微信公众号，实现办事预约、排队查询功能，拓展办事大厅信息公开功能。

3. 落实 2020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情况

（1）2020 年度，政务数据办按照推进“最多跑一次”改革的有关要求，督促各桐乡市级部门（单位）在浙江政务服务网动态调整、及时公开权责清单，42 个部门（单位）共公开权责清单 3140 项。

（2）继续推进公共资源交易信息公开，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、浙江政府采购网和政采云平台、桐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共资源交易公告、交易过程信息、成交信息以及履约信息；在工程建设招投标领域公布法规政策、招标项目审批核准备案信息、投诉处理意见、违法失信行为暴光等，实现交易信息全流程公开。

（3）做好财务信息公开。根据市财政局要求，在市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公布桐乡市政务数据办 2020 年部门预算和 2019 年部门决算报表，财务管理规范、透明、公开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本年度政务数据办收到 1 件依申请公开办件并办结，无不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督促落实信息公开工作。按照“谁拟定、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各科室、各下属单位按规定拟定文件、依时公开各类单位文件、政策法规等信息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情况

1. 完成政府门户网站集约化迁移

按照全省政府网站统一标准体系、统一技术平台、统一安全防护、统一运维监管的要求，完成桐乡市政府门户网站（包括政府信息公开平台）向省集约化平台迁移整合，完善网站栏目及内容，梳理栏目 1467 个，整合栏目 620 余个，推进数据、服务、应用融通，助力政务公开。

2.做好政府门户网站规范化改造

积极配合省集约化平台，做好门户网站统一信息资源库改造工作，着力破解信息公开数据底数不清、服务资源难以整合利用的问题。按照省规范要求，实现信息栏目一一对应、信息资源全量归集。开展网站正文格式规范化改造，对存量的政府网站信息格式进行适配改造，规范化网站内容发布操作。在政府网站统一设置“政府信息公开”平台，优化栏目页面设置和检索功能，按照法定时限及时发布并实时更新法定主动公开内容，方便社会公众快速准确获取所需信息。

3.做好政府门户网站日常更新

完善网站内容发布机制，安排专人负责网站内容发布工作，信息内容更新等工作，2020年度共发布网站信息31558条。指导各部门、各镇街完善政府门户网站栏目及内容。积极配合省大数据管理局开展政府网站日常监测和风险排查，及时处理发现的问题，抓好整改落实反馈。联合市政府办信息公开中心开展政府网站信息公开交叉检查，提升政府网站信息公开内容服务质量。

4.做好政府门户网站安全性工作

积极开展网络安全教育，增强工作人员的网络安全意识，组织人员集中学习时强调信息系统的保密和防护手段；建立网站日常防护机制，安排专人负责网站日常防护工作，定期对网站安全进行安全检查，确保网站安全运行；建立网站应急管理机制，建立网站安防清单，制订门户网站安全管

理值班表，落实网站安全管理值班制度，强化门户网站的管理与维护。值班人员随时保持通讯畅通，一旦发现问题，及时报告、迅速处置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按上级部门要求，把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目标考核体系，有力促进了公开工作落实。社会群众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纠错评议，确保公开内容准备、全面。各公开主体之间开展信息公开相互督查，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，对出现重大问题进行责任追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20 年度，政务数据办无行政许可和其他管理服务事项的事项信息公开；无行政法规、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公开；无实施行政处罚、行政强制等相关信息公开；无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公开；政府集中采购项目的目录、标准按桐财发〔2020〕1号公布方案实施，2020 年共进行政府集中采购 45 次共计金额 9633626.14 元。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45	9633626.14 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本年度政务数据办收到1件依申请公开办件并办结，无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。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1	0	0	0	0	1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本年度政务数据办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行政复议申请，无信息公开相关行政诉讼。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 经 复 讼 直 接 起 诉					复 讼 后 起 诉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政府门户网站虽已按照全省统一标准向省集约化平台迁移整合，但也失去了地方网站的灵活性和自由度。网站运维本地化专职工作人员和技术支撑人员不足，对网站内容的

策划及制作有些跟不上。在信息公开工作中需进一步加强公开平台的建设和宣传，加强“最多跑一次”重要改革事项的信息宣传，方便群众和企事业单位获取相关信息内容。

（二）2020年改进情况

继续加强和完善政务公开制度建设，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长期的动态工作落到实处，在信息收集、汇总、审核、发布等环节严格把关，落实审核机制，并确保政务公开的及时性、准确性和有效性。

（三）2021年进一步改进措施

（一）要突出公开当前重点、热点和难点等问题，及时、规范做好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发挥好公开平台的桥梁作用。

（二）对照年度目标和考核指标，加强统筹协调，细化工作方案，逐项分解，压实责任，建立政务公开工作推进闭环机制。进一步加大政府网站建设资金投入、加强网站维护力量保障，通过与第三方专业合作、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，强化专业技术支撑。在做好公开信息及时更新发布的基础上，与传媒体中心深化合作，在内容策划上下功夫，丰富更多贴近民生的资源和信息服务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